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8
债券代码:113636 债券简称:甬金转债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万元	27,244.13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36,454.8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0.7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于2026年11月13日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Ec133002611100589323),为全资子公司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江苏甬金”)申请的授信提供最高不超过2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4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2026年5月8日,该议案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上述担保事项金额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担保预计的相关事项,2026年公司预计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652,500.00万元(包括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本次预计中各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可以进行内部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被担保对象包括公司现存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及公司未来新设或收购的子公司。

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公司提请董事会和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更改相关协议,或办理与本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其他手续。该等授权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实际发生担保总额取决于被担保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实际借款金额。(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公司本次为江苏甬金的担保占用公司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担保额度,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100	36.10	27,244.13	23,000.00	3.06	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董赵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12564302928D		
成立时间	2010年11月4日		
注册地	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希望路111号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钢压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金属制品研发;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6,243.72	286,307.19
	负债总额	106,949.27	102,284.77
	资产净额	189,294.45	184,022.42
	营业收入	511,720.18	581,543.63
	净利润	15,272.03	17,220.0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项目	《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Ec133002611100589323)
担保方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	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	23,000万元
担保范围	乙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被担保主债权及其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其他款项以及甲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甲方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各笔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延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延期协议重新约定的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甲方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及主合同之约定提前实现债权或解除主合同的,则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或主合同解除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江苏甬金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是根据其业务发展及生产运营需求情况,并依照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江苏甬金目前经营正常,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且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其履约能力和财务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11月15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436,454.8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0.73%;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402,224.8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5.97%;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担保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820 证券简称:隧道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47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裁、总审计师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总审计师王志华先生的辞职报告,王志华先生因到龄退休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总审计师职务。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王志华	副总裁、总审计师	2026年11月16日	2025年1月26日	到龄退休	否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志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衷心感谢王志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820 证券简称:隧道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46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负责人离任暨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葛以衡先生的辞职报告,葛以衡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职务,并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根据总裁刘纯洁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吴亚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并担任财务运营官(履行财务总监职能),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一、财务负责人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葛以衡	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2026年11月16日	2025年1月26日	工作变动	是	公司董事长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葛以衡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葛以衡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衷心感谢葛以衡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

二、财务负责人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同意葛以衡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职务。根据总裁刘纯洁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吴亚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并担任财务运营官(履行财务总监职能),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认为吴亚芳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其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况,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报备文件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26-045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出席。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1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26年11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因工作变动原因,葛以衡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职务。根据公司总裁刘纯洁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吴亚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并担任财务运营官(履行财务总监职能),作为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提名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附:吴亚芳先生简历

吴亚芳,男,1974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正高级会计师。历任上海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城建(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总经理。现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经济与财务部总经理,上海建元财务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议案详情请见同日披露的《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负责人离任暨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6号)

(二)《公司关于聘任工程运营官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根据公司总裁刘纯洁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裴烈烽先生为工程运营官,并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附:裴烈烽先生简历

裴烈烽,男,1972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总经理,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三)《公司关于修订〈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四)《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对经理层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6-034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11月10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和有关人员。公司现有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及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郧军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临2026-035)。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郧军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因工作变动,李树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6-035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聘任郧军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因工作变动,李树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增持承诺
李树军	董事、总经理、战略委员会委员	2026年11月16日	2028年10月27日	工作变动	是	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编辑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因工作变动,李树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树军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树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李树军先生在上述相关职务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李树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关于聘任总经理的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聘任郧军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附件:郧军涛简历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6日

附件:

郧军涛:男,1979年2月出生,汉族,甘肃宁县人,中共党员,历史学硕士,编审。1998年8月至2002年7月,在西北师范大学文学院历史学专业学习;2002年9月至2005年6月,在西北师范大学文学院历史系专门史专业学习;2005年8月至2016年4月,任甘肃文化出版社编辑,数字出版部主任,策划营销部主任、重点图书编辑部主任、社长助理;2016年4月至2018年11月,任甘肃文化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副社长(副总经理);2018年11月至2020年3月,任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甘肃文化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副社长(副总经理);2020年3月至2020年4月,任甘肃文化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编辑;2020年4月至2024年4月,任甘肃文化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总编辑;2024年4月至2026年6月,任甘肃教育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总编辑;2026年6月至2026年7月,任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甘肃教育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总编辑;2026年7月至2026年8月,任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甘肃教育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总编辑;2026年8月至今,任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甘肃教育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总编辑。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6-014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4日(星期二)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至11月2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xtl.sh.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24日(星期二)13:00-14: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4日(星期二)13:00-14: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曹文洁

总经理:顾云锋

董事会秘书:徐宏菁

财务总监:李漠洋

独立董事:李刚、周玥、严奇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4日(星期二)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至11月2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xtl.sh.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21-36535008

邮箱:zqb@xtl.sh.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135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类新药苯磺酸克利加巴林胶囊和考格列汀片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家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于2026年11月14日发布了《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2026年)〉(以下简称“国家医保目录(2026版)”)的通知》(医保发〔2026〕29号)。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1类新药苯磺酸克利加巴林胶囊、考格列汀片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2026版)》,现将主要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本次医保情况

药品名称	适应症	药品分类代码	药品分类编号	协议有效期
苯磺酸克利加巴林胶囊	适用于治疗成人糖尿病性周围神经病理性疼痛和带状疱疹后神经痛。	XN02BG	乙类374	2027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
考格列汀片	适用于改善成人2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	XA10BH	乙类25	

二、药品主要情况

苯磺酸克利加巴林胶囊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具有独立知识产权 的口服γ-氨基丁酸(γ-aminobutyric acid,GABA)类似物。作为全球首个无需滴定的第三代钙离子通道调节剂,其可与中枢神经系统中电压敏感型钙离子通道α2δ受体结合,减少中枢神经系统电压依赖性钙通道的钙离子内流,从而减少谷氨酸盐、去甲肾上腺素(Noradrenaline,NE)和P物质等兴奋性神经递质的释放,具有镇痛、抗癫痫和抗焦虑的活性。

考格列汀片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口服治疗2型糖尿病的化学药品1类新药,是全球首创双周口服降糖药。

三、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1类新药苯磺酸克利加巴林胶囊和考格列汀片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2026版)》将有利于创新药产品的市场推广,对产品销售起到积极作用。《国家医保目录(2026版)》将于2027年1月1日起正式执行,医保支付标准、医保报销细则等相关信息,需以国家医疗保障局等相关政府部门公示信息为准。

公司产品销售将受到市场竞争情况、销售拓展情况等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79 证券简称:苏州固锝 公告编号:2026-095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 年1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李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124人,实际出席持有人124人,代表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10,377,990 份,占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的100%。参加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人,合计持有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为 1,331,100 份,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因此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为 9,046,890 份。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意设立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机构,对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负责,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主任由管理委员会以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046,89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选举朱小燕、程贵娥、周丽为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9,046,89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同日,公司召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朱小燕为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三)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意授权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3)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购买、过户等事宜;

(4)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但持有人自愿放弃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除外);

(5)负责与专业咨询机构或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如有);

(6)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7)在存续期内办理或授权资产管理机构办理持股计划已解锁份额对应标的股票的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8)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

(9)决策本员工持股计划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10)决策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及对应收益分配安排;

(11)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转让登记;

(12)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审议确定预留份额、因个人考核未达标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等的分配/再分配方案(若获授份额的人员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则该分配方案应提交董事会审议确定);

(13)持有人会议或本员工持股计划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046,89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特此公告。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40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大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大股东泰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豪集团”)持有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02,983,2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7%;泰豪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黄代放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5,608,9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8%。本次股份质押后,泰豪集团累计102,400,000股股份被质押,占其持股总数的99.4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01%;泰豪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黄代放先生累计质押102,4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01%。

2026年11月16日,公司收到第二大股东泰豪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6年11月13日,泰豪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11,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支行,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26年11月13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泰豪集团	否	11,000,000	否	否	2026/11/13	2027/11/1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支行	10.68%	1.29%	生产经营
合计		11,000,000						10.68%	1.29%	

注:最终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为准。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泰豪集团	102,983,277	12.07%	91,400,000	102,400,000	99.43%	12.01%	0	0	0	0
黄代放	2,625,699	0.31%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05,608,976	12.38%	91,400,000	102,400,000	96.96%	12.01%	0	0	0	0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62 证券简称:恩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43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近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盐酸羟考酮缓释片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盐酸羟考酮缓释片《药品注册证书》的详细情况见下表:

药品通用名称	盐酸羟考酮缓释片
受理号	CYHS2501993
证书编号	2026S04113
规 格	10mg
剂 型	片剂
申请事项	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4类
药品有效期	18个月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66566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至2031年11月09日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盐酸羟考酮缓释片是本公司自主研发,采用物理化学屏障技术实现口服阿片类药物防滥用效果的缓释制剂,用于治疗严重到需要长期持续、每天按时使用阿片类药物治疗、且替代治疗(例如:非阿片类药物或速释阿片类药物)不能充分缓解的疼痛,在确保疗效的前提下,有效提升了用药安全性。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数据显示,目前该品种防滥用剂型国内有原研Purdue Pharma L.P.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获得批准。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获得的《药品注册证书》是在公司已获得的盐酸羟考酮缓释片(规格40mg)注册证书的基础上,新增申请并获批的10mg规格的注册证书。10mg为该品种重要起始滴定规格,可更好满足癌痛及中重度慢性疼痛患者个体化剂量爬坡需求,丰富了公司在中枢镇痛药物领域的产品管线,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其上市销售将对公司今后业绩的提升产生积极的影响。

4、风险提示

公司在获得上述药品的注册证书后,将尽快启动生产和销售,期间可能受到一些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5、备查文件

《药品注册证书》。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